



此时彼时。

No Past
No Present

夜惊鸿 著

仿佛与你
从来不曾久别重逢，
倏忽再见，
是把你我隔开与聚合的——



新世界出版社
NEW WORLD PRESS



夜惊鸿 著

 新世界出版社
NEW WORLD PRESS

C 目录 CONTENTS

-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> 1-----PAGE 001 | > 11-----PAGE 048 | > 21-----PAGE 087 |
| > 2-----PAGE 005 | > 12-----PAGE 051 | > 22-----PAGE 091 |
| > 3-----PAGE 009 | > 13-----PAGE 053 | > 23-----PAGE 095 |
| > 4-----PAGE 014 | > 14-----PAGE 057 | > 24-----PAGE 099 |
| > 5-----PAGE 019 | > 15-----PAGE 062 | > 25-----PAGE 101 |
| > 6-----PAGE 025 | > 16-----PAGE 066 | > 26-----PAGE 107 |
| > 7-----PAGE 031 | > 17-----PAGE 070 | > 27-----PAGE 114 |
| > 8-----PAGE 036 | > 18-----PAGE 076 | > 28-----PAGE 125 |
| > 9-----PAGE 040 | > 19-----PAGE 081 | > 29-----PAGE 135 |
| > 10-----PAGE 044 | > 20-----PAGE 085 | > 30-----PAGE 141 |

彼 时 泪 落 ， 此 时 花 开



夜惊鸿 著

> 31.....PAGE 153	> 41.....PAGE 201	> 51.....PAGE 266
> 32.....PAGE 160	> 42.....PAGE 211	> 52.....PAGE 274
> 33.....PAGE 167	> 43.....PAGE 215	> 53.....PAGE 279
> 34.....PAGE 171	> 44.....PAGE 222	> 54.....PAGE 287
> 35.....PAGE 175	> 45.....PAGE 232	> 55.....PAGE 293
> 36.....PAGE 184	> 46.....PAGE 242	
> 37.....PAGE 187	> 47.....PAGE 247	
> 38.....PAGE 191	> 48.....PAGE 253	
> 39.....PAGE 195	> 49.....PAGE 258	
> 40.....PAGE 198	> 50.....PAGE 263	

忽 而 成 空 ， 始 觉 情 重 。



1

花溪镇的前身是荒地镇。

从荒地到花溪的转变，源于二十多年前，在离花溪镇不远的盐碱地里发现了大储量的油田。几乎是一瞬间，原本跟国内千千万万其他乡下小镇一样偏僻闭塞的荒地，涌进来大量的油田职工，公路铁路铺进了大山里，人口越来越多，荒地镇也越来越繁华，横穿镇里的水道溪流，被重新改造之后，种上了供观赏的树和花草，后来此地所在的地区建市，县镇重新划分，荒地镇就此改名花溪镇了。

几十年的开采，花溪镇赖以发展的地下资源已将殆尽，但油田几十年的建设，却给当地留下了发达的铁路和公路交通，还有规划整齐的城市自来水和地下水排水系统，相对临近农村的小镇来说，此地更适宜居住，有城市的现代化卫生设施，却没有城市的喧哗和浮躁；有农村的不受污染的空气和水源，却没有一般农村的落后和凌乱。

这个塞外桃源一般的乡下小镇，二十几年来变得日益富裕，唯一不变的是它的镇长姓了两代常了，从老革命常继坤手里传给亲侄子常晟尧。

常晟尧有三个如花似玉的女儿。

常欣，常欢，常怡。

三姐妹都很美，不过据镇子里的乡亲讲，最美的是那个怪兮兮的老二。

常欢在书摊门口足足待了十多分钟，姿势也换了好几种了，仍然捧着一本漫画书聚精会神地看着。这书摊开在学校门口，里面都是一些漫画和少年少女读物，赚的是学生钱，可很多放学要租书的初中生看见一身黑衣的常欢站在门口，都有点打怵，尤其是几个女孩子，转身就进了另外一家书店，似乎怕极了常欢一般。

可把租书大哥愁坏了。

他正在着急，远远看见街上走过来一个白色的窈窕身影，这个救星真是意外之喜，卖书大哥脑子快，脚也快，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冲到常欢旁边，没看常欢，只放开喉咙对着街上喊道：“白雪萍，你放学了？”

常欢果然应声抬起头来，黑黝黝的黑眼睛在街上扫了一下，看见经过的白雪萍，啪地把看得正入迷的书掷下，匆匆丢下一句：“这本书我租了，等会儿过来拿。”说完，长腿一溜快跑，追上没来得及逃开的白雪萍。

两个女孩面对面站着，形成的反差如同白天与黑夜。常欢高瘦，染得金黄的长发上戴满了五颜六色的发夹，像个孔雀尾巴，脸上搽了煤窑一般的浓妆，黑眼皮黑嘴唇，彻底遮盖了她原本的容貌，身上黑色的紧身衣裤，让发育良好的胸部臀部前凸后翘，脚上更蹬了一双足有七寸高的厚底皮靴，十足的不良少女打扮，看了就让人想躲得她远远的。对面的白雪萍身上则只穿了一件简单的白色连衣裙，漆黑过腰的长发随便披拂在肩后，清汤挂面的脸容貌并不出众，却有一股宁静温柔的气质，是那种看她一眼，就让人心生好感的女孩子。

“喂，姓白的，你的书包呢？”常欢的声音很好听，不过就是口气极差，满是挑衅。

白雪萍不敢招惹常欢，想绕过去，远远躲开她，听了常欢的问话，抬起一直低着的头，惊讶道：“你——你又把我书包偷了？”

“我姓常的从来不偷东西。老子要你的破书包有什么意思？”常欢比白雪萍足足高出一头多，加上厚底皮靴，让白雪萍只及她肩窝，此时居高临下地看着白雪萍，看其脸色越变越白，嘴角咧出一抹冷笑。

“那——那你为什么特意提我的书包……”白雪萍不敢看常欢，低着头，手却慢慢抚弄胸前佩戴的一串粉色水晶吊坠。

常欢顺着白雪萍的手看过去，漆黑的眼睛登时喷了火一样，一眼认出这粉色的水晶吊坠，是法国莱俪出品的一款蝴蝶坠饰，远望像个展翼的天使，精美极了。她父

亲常晟尧从香港回来，所带回的东西里，就有这个吊饰，她不敢奢望父亲是特意带给自己的，想不到也不是给大姐和小怡的，而竟然是给白雪萍了。

她伸出手去，几乎是无意识地想把那个吊饰从白雪萍脖子上摘下来。手还没碰到白雪萍，白雪萍却身子一拧，跌倒在街上，在地上停了有半分钟，她才站起来，白色裙子的后摆已沾满了灰尘。

旁边看到这一幕的镇民唏嘘了几声。临街住着的陈家婆婆坐在大门洞里，看见了，伸出手对着常欢指指点点，自然是看不惯她“欺负”老实人。

常欢瞪着白雪萍，暗骂无耻，对白雪萍怒道：“你跟你妈一样，都喜欢演戏！小心哪天演过头了，害了你们自己！”

白雪萍只是定定地看着她，温柔的五官上摆满了无辜，似乎不懂常欢在说什么，只有嘴角的一抹笑容，暗示她实在太了解常欢了，了解到不需要费心思，就能轻而易举玩弄她于掌上的地步。

毕竟，她白雪萍也是常晟尧的女儿！

而常家的子孙，怎会有好惹的？

常欢看了白雪萍的神色，本来不想恶作剧的，这会儿忍不住就想把姓白的装出来的这层骗人的温柔面皮扒下来。她伸手到背包里，掏出一个染发罐子，金黄色，就是她今天头发上喷的颜色，对着白雪萍乌黑如瀑的长发，呵呵笑道：“臭丫头，试试这染发剂吧？站稳了，不然喷到你眼睛里，我可不负责。”

白雪萍想不到常欢随身带着这种东西，吓得花容失色，满头黑发用手拢在胸前，边倒退着跑，边冷冷地对常欢道：“疯子！我懒得理你。”

常欢正想给她喷一下子，不想拿着喷发剂的手被人猛地托住，她转过头，看见韩岳站在自己身边。正在跑走的白雪萍也停下脚步，刚才冷冰冰的眼睛，此时满是希冀，看着韩岳。

不光她俩，在整个花溪镇，所有的女孩子看见韩岳，都会停下脚步，哪怕跟他说不上话，能看他一眼也是好的。

韩岳给人的第一印象是高大，然后是英俊。可跟他相处一分钟，就会知道这个十八岁的男孩子，不光外表出色，性格更是稳健机智，是一个让人不由自主想信赖依靠的人物。

韩岳看着常欢，皱着眉毛，把常欢看得怒从心头起，她这样暴烈的性子，自然也

会看回去，还把下颏高高地抬起，脸上一副你能把我怎么样的架势！

沉默又别扭地看了半天，两个人谁都没说话。

其实他俩从小一起长大，但自进入青春期之后，不到迫不得已，这俩人谁也不肯主动张口跟对方说话。

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俩的关系不如小时候，相反，她跟他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默契过。

默契得即使不言不语，也知道对方的心里装着自己。



2

可今天，此刻，两人之间的默契消失了。

常欢看着韩岳离开自己，走到白雪萍身边，问她说：“摔得重么？”常欢感到自己的头被白雪萍砸了一锤子一般，好昏，好疼……

就跟当年从门缝里，亲眼看见父亲用皮带打母亲的感觉一样。

白雪萍脸红了，看着韩岳，低下头，满头的长发披散在她白净的脸颊两侧，楚楚动人：“没什么，就是腿擦破了，回家擦点药油就好。”

常欢听见韩岳对白雪萍说：“要我送你回家么……”她再也忍不住，不自禁地冲上前，拉住韩岳的手道：“不许跟她说话！”

韩岳转过头看着她，有些意外，还微有些好笑，不过他没有挣扎，众目睽睽之下由着常欢把他拉走，拉得离白雪萍远远的，一直把他拉进他家大门，常欢才算松手。

进了门，常欢松开他，又说：“以后不许跟她说话。”

韩岳看着她黑色的嘴唇不停颤抖，叹口气道：“为什么？”

“不许，就是不许。我看见你跟她说话就生气，快要气死了！”她跟他一起长大，这些年她说话，只略略提个头，韩岳就知道她的意思。这关键时刻反而不懂了，常欢很是生气，好像白雪萍把手伸进了自己的宝库，偷走了她的珍宝，而这个珍宝不

但不反抗，还很高兴地长出脚来，跟着白雪萍跑了。

“讲点道理，你爸跟她妈之间的事，跟白雪萍有什么关系？你在学校内外都针对她，她处处忍着，还不够么？你真是越来越让我看不懂了。”韩岳皱眉。

常欢听他的口气，竟然在夸白雪萍，指责自己，多年长大的好友这样夸自己的死敌，实在超过她能忍受的极限。她凑到韩岳的鼻子前气呼呼地嚷道：“你真是个笨蛋！跟我爸一样的大笨蛋！我爸被她妈的样子骗了，你也被她骗了，你们男人真是蠢！”

韩岳忍耐地听她发作，一直等她骂完了，才伸出手拍拍她的肩膀，英俊的脸没有气恼，只是无奈，对她道：“改改急性子吧。”

常欢听了，更加气急，说她急性子，那么白雪萍就不是急性子了？

她本来只有九分气恼，现在变成熊熊烈火，烧得她只想大吼，等她说话时，声音也确实过大了些，韩岳的姐姐韩嫣，弟弟韩滨，都隔着窗子，向两个人看过来，听见一个堪比河东狮的女子吼：“你总是挑我毛病，我在你眼里就一点优点都没有吗？你喜欢白雪萍那种装模作样的？看你刚才还问要不要送她回家，真是气死我了！”

窗子内的韩家姐姐和弟弟互视了一眼，韩滨笑了，韩嫣却眯细了眼睛，看着常欢，眼神很冰冷。

韩岳默默地忍着她的火爆脾气，等她发作完了，才道：“我要进屋吃午饭了，你吃了么？没有的话，进来一起用吧？”

常欢被他木头一样的反应给气得想哭，噘着嘴，挺翘的鼻子微微红了，用力跺脚嚷道：“吃吃吃，你就知道吃！我正生气呢，你没看见么？”

窗子内的韩滨噗嗤一声没忍住，笑了出来，被他大哥韩岳凌厉的目光一扫，自己吓得连忙离开窗子，跑走了。

“小山，有话进来说吧。中午太阳毒，别在外面站着。”小山的姐姐小嫣容颜姣好，才二十岁，可韩家家境不好，她初中就辍学，在镇里的服装厂打工赚钱，养家和照顾两个弟弟，她说话，两个弟弟小山、小水都十分尊重。韩家爸爸是油井上的守更人，每个月没多少薪水，而韩家妈妈则有风湿性心脏病，卧床多年不能理事，长姐如母，韩嫣就是这样。

韩岳听了姐姐的话，对常欢点头作别，就向屋里走去。常欢委屈地看着韩岳进屋，本想跟着进去，可窗口韩嫣的冷冰冰的眼神，让她顿生反感——韩家人，除了韩

岳，都阴阳怪气得令人厌烦！

她以更加冰冷的目光跟窗子里的韩嫣对视一番，除了韩岳，她根本不在乎别人怎么看她，敌人还是朋友，她不在乎。一直盯得韩嫣转开目光，常欢才转身，厚底皮靴在韩家大门上用力一踢，门咣啷一声开了，她头也不回地出去了。

韩嫣皱着眉头，看着常欢的金黄乱发出门而去，消失在大街上。她这才离开窗口，来到厨房，看见两个弟弟小山、小水坐在饭桌边上等着，自己的饭碗已经装满。韩家的孩子，虽然穷，却比有钱人家的小孩更懂得互相关心爱护。她不用去看，就知道母亲的饭菜一定已经盛好了，粗茶淡饭，过得清苦，可全家人拧在一起，盼头还是有的。

她拿起筷子，旁边的两个弟弟方跟着端碗动筷，两个大小伙子饿了，风卷残云一般大口吃饭夹菜，她忍不住心疼地笑，半晌对小山说：“上大学的钱，姐姐给你准备出来了。你假期好好用功，不要去井队打工了。”

“姐，我不用你的钱。”韩岳低头吃饭，沉声说。

韩嫣知道韩岳会这么说，爱护地看着大弟，韩家的孩子，全都相貌俊美，学业优秀，韩岳因为比韩滨稳重罕言，在这个姐姐眼里尤其出色——为了两个弟弟的前途，她什么都豁得出去，何况只是积攒的一点嫁妆钱：“胡说。留得青山在，不怕没柴烧。你将来学业有成了，成了著名医生，要赚多少钱还不容易，现在好好读书，不要耽误时间在小钱上面。”

韩岳还想再说，屋子里躺在炕上吃饭的韩家妈妈插话道：“小山，听你姐姐的，一家人还说两家话么？你们俩男孩子给我记住，小嫣是为了你们俩，才没有书念，十三岁作童工，下工厂吃苦，这些年全家拖累她了，好不容易存的一点嫁妆，现在为了你们读书，她二话不说就掏出来给你们。她年纪轻轻，手上腿上落了一身的毛病。将来你们兄弟不管走到哪一步，就算飞黄腾达了，也不能忘了你们这个姐姐，听见了么？”

韩岳韩滨齐声答应了，姐姐这些年的好处，做弟弟的都看在眼里记在心里，还用母亲提醒么？

韩嫣给小山夹菜里不多的瘦肉，一边夹一边叮嘱：“多吃些。将来去了大学，食堂里有好吃的，别心疼钱，尽管买来吃。身体要紧，知道么？”

小山默默地点头，边吃边听见姐姐又说：“那个常家的老二，你还是跟她少来

往，她不是什么好女孩。”

韩岳闻言抬起头，看着姐姐：“常欢？”

“就是她。她配不上你，你以后少跟她接触。”

韩岳皱眉：“她怎么了？”

韩嫣斜目看了一眼大弟，见他似乎有些不快，淡淡一笑道：“她那脾气，你受得了？咱们这样的家庭，她出身常家的人，会接受么……”

韩岳不等姐姐接着说，就好气又好笑地驳道：“姐，你想得太多了。”

韩嫣看着这个沉稳端正的弟弟，见他只顾着大口吃饭，头也不抬，自己忍不住叹气道：“不是我想得太多，只怕是你想得太少！”

韩岳只作没听见，自己吃过饭，匆匆出门，想接着到邻居曲树开的修车铺干活，弟弟小水追了出来。十六岁的韩滨，个子只比大哥矮一点，身体还在发育，看起来瘦高，脸上冒青春痘，不过不影响他的清秀俊美。

“哥，姐刚才说的，你别不当心。”小水站在大哥身边，他们兄弟从小互相总是打架，现在长大了，却日渐亲近，韩滨更把大哥当成榜样，学业做人，都极力模仿之。不过他天生不像韩岳般不解风情，看见刚刚常欢的表现，只有大哥这样一心不二用的人，才会看不出来常欢的心意：“我听同学说，常欢跟男生半夜三更地在外边鬼混，名声越来越不好。你看她打扮的哪里像个好女孩？她姐姐常欣，妹妹常怡，都是常家人，怎么就跟她不一样！”

韩岳听了，摇头道：“你不了解她，别听别人胡说。吃完了饭，就快去学校。大哥的事你别跟着操心，我心里有数。”

韩滨还想再说，大哥已经推开大门，到修车铺去了。



3

常欢没去上学。

无人管她，学校老师根本将常晟尧的二女儿不出现在教室，视为正常现象。常家人各忙各的，老大常欣中专毕业之后，在油田的销售处找了一个闲职，拿着高薪，最近由叔叔常晟禹的关系介绍，跟市商业局局长的儿子谈恋爱，很少回家。常怡则正在读初三。母亲沈淑惠原本是镇上小学的老师，不过现在她已经离职了，待在家里……

至于父亲常晟尧，产着黑金的花溪镇呼风唤雨的人物，常欢想到他，手慢慢攥成拳头，一拳挥出，打开大门，她冲进去——如果她能选择，宁愿没有这个父亲！

“妈，我回来了。”进门她就喊母亲。

没有听见回答，常欢把书包掷在楼下沙发上，镇里在常家帮佣的本家五嫂听见声音，从客厅出来，指着楼上小声说：“你妈在屋里。”

常欢点头，冲上楼，跑到母亲卧室门外，敲门道：“妈，我进来了。”

好一会儿没听见母亲回答，她推开门走进去。室内光线充足，远端落地窗外，沈淑惠穿着藕荷色的缎子衣衫，靠坐在阳台的睡椅上，听见女儿的声音，头转过来，四十六岁的人，不比年轻时美丽了，似乎因为没有睡好的原因，面色苍白浮肿，眼角的鱼尾纹，眼下的黑眼圈，在太阳下无所遁形。

常欢走到母亲身边，只有对着母亲沈淑惠，她才会露出一点小女儿般的笑容。她坐在母亲旁边的椅子上，蹬掉沉甸甸的皮靴，秀气的一双秀足露出来，她边用手揉着，边对母亲道：“妈，天好热啊。”

沈淑惠看了一眼女儿浑身上下跟做贼似的黑衣服，微微叹了口气，眼神苍老而忧伤。常欢看着母亲，胸口酸酸的，偏偏要鼓足勇气，咧嘴对母亲笑道：“妈，咱俩出去玩吧？到你没去过的地方转转，好么？”

沈淑惠叹口气，看着二女儿，三个女儿里，这个性子最为刚烈，不像自己柔懦，像极了常家人，可有些事，不是女儿的孝心能解决的。

“我不想去，最近有些累。再说，你明年要升高三，好好读书，将来上大学要紧。”沈淑惠说话的声音很温柔，几十年如一日地温柔。当年她能嫁给常晟尧，是因为她的温柔；婚后几年，就要忍受一般女人所不能忍的委屈，也是因为她的温柔。

温柔得没有了底线，即使在女儿的眼里，她都是可悲的。

常欢沉默，静静地陪着母亲坐着。阳台外的阳光射进来，照在旁边矮几上，昨天尚在怒放的鲜花，今天就有些蔫了，虽然还未枯萎，不过已毫无生机。

静静地坐了好久，一旁的沈淑惠突然叹气道：“你——你爸说想要个儿子。”

常欢点头，她爸想要儿子，她们姐妹三人都知道。不过她从几年前，就已经不关心父亲的所作所为，只是担心母亲。她目光定在母亲脸上，看见母亲深深的忧伤，却无能为力，自己咬住嘴唇，勉强克制住想哭的情绪。

沈淑惠没有看女儿，愣愣地盯着窗外，“那个——白玉茹，她生的白雪萍也是女儿。你爸不甘心，可能还想找个人……”

常欢忍不住道：“他跟你亲口说的？”

沈淑惠顿了一下，终于还是点头：“他想离婚。他可能觉得再婚了，若真生个男孩子，不能像那个白雪萍一样，再姓白吧。”

常欢吓了一跳，光脚从椅子上站起来，脚下的地毯柔软，却诡异地冰凉。她一时间只觉得有些天旋地转，父母要离婚了？！

该为母亲高兴，还是该为她悲伤？

她还没有自震惊中恢复过来，母亲沈淑惠已经道：“我没答应。我什么都能依他，在外面找别的女人也好，生私生女也好，我都能依着他。可我这样一把年纪了，离婚不现实。你们三个还都没出嫁，那名声……”

“妈，跟他离婚！”常欢看着母亲，母亲的温柔，曾是她整个童年和少女时代，唯一的安慰。可这一刻，她恨起母亲的温柔，比恨父亲的无情更强烈些。“妈，你才四十六岁，跟他离婚，再找个对你好的男人！”十七岁的她，想象中母亲的幸福，仍然离不开男人。

沈淑惠摇头：“别胡说了。世上的事情哪有这么简单的。”

常欢不想听这些话。在她的心里，这个世界，就该这么简单，母亲不快乐十多年了，那就离开。

何况父亲主动提出来离婚，母亲还赖在这样的婚姻里做什么？

她走到母亲身边，蹲下，把头靠在母亲身上。小时候她常常这样黏着母亲，这几年长大了，已经极少这样做。她伸手拉住母亲的手，瘦小的手掌，跟瘦小的母亲一样，柔得仿佛没有骨头：“妈，我求你，跟爸离婚吧。”

沈淑惠看着常欢，母亲的眼中，从熏黑的眼皮和嘴唇里，仍能看出怪异的浓妆下，自己那个美若明珠的二女儿。她生了三个女儿，小欣和小怡平时更贴心，性格也更像她自己，这个二女儿从容貌到性格，都遗传自常晟尧，刚强倔强，毫不退缩，将来恐怕吃的苦头也就更多一些。

“这是我和你父亲的事，你别管。”沈淑惠摸着女儿的满头黄发，轻轻叮嘱。

“你的事，就是我的事啊！”常欢转过头，看着母亲的眼睛道，“不然我早就离家出走了！我之所以还留在这里，就是为了保护你！他只要敢再打你一下，我就去报警！”

她说话的神态和语气，都桀骜不驯。沈淑惠惊道：“别胡说！离家出走？到哪儿去？你爸爸再不好，总是……”

常欢站起来，不想听：“别说他！妈，我忘不了他打你，他是个畜生！对你拳打脚踢，还用皮带……”

沈淑惠倒吸了一口气，用手捂住嘴，看着二女儿低喝道：“那是很多年前的事了，这些年他也只打了我那么一次，你记着这些干什么！”

常欢看见母亲眼里的震惊，她咬着嘴唇，不想说出更多伤害母亲自尊的话，可她更不想母亲错下去，她想父母离婚！自己跟着母亲一起，离开常家！

“他把姓白的搬到镇上，让白雪萍进来拜见奶奶，这也是很多年前的事？你——”说到这里，常欢眼眶有些湿了，她倔强地把脸转向窗外，接着道：“你开始

不同意姓白的进门，他没有打你么？白雪萍进来的那天，你躲出去，晚上他没有骂你么？我什么都看见了！妈，就算是奴才，也比你活得有尊严！你还守着他干什么？”

沈淑惠从躺椅上站起身，虽然比女儿矮一头，可她还是伸出手去，在女儿的乱发上轻轻拍了拍，叹道：“你真是个孩子！等将来你长大了，就知道这世界上，很多事不由人做主！”

常欢低着头，感到母亲叹息着进了屋子，她的眼泪一下子流了出来。一个懵懂的少女变得如此叛逆，有一部分原因，是她潜意识中对逆来顺受的母亲的不满吧。在她十岁的时候，亲眼目睹父亲把母亲往死里打，那种恐惧，让她作了整整几年的噩梦，梦里总是梦见母亲浑身是血地死了，死犹不瞑目！

她任由眼泪滴在地毯上，直到自己确定泪水流光了，才蹲下身子，蹬上皮靴，跑出母亲卧房。楼上楼下空荡荡的，她拎起沙发上的书包，向门口冲去。

常欢常怡正好推门进来，看见向外冲的常欢，姐姐常欣先道：“你上哪儿去？”

常欢把书包一掷，随便扔在地上，看着姐姐和妹妹，痛心地道：“咱爸要离婚，妈不同意。你俩上去劝劝她！”

听了这个消息，常欣脸上没什么震惊的表情，低下目光自去沙发上坐下。妹妹常怡却吓了一跳，跑到二姐面前急问：“二姐，他们怎么突然要离婚呢？”

常欢看着小怡，单纯的小怡，不知世事的小怡，外表跟母亲一个模子刻出来一般，性格也一样，柔弱天真，跟常晟尧沈淑惠生活在一个屋檐下十多年，竟然会问出这样幼稚的问题。

太幼稚了，即使只有十五岁。

“离了就离了，有什么了不起！咱爸想要儿子，你当咱妈还能再生出来孩子么？”常欢几步跨到沙发处，矮身坐在一张矮几上，看着沉默的姐姐，皱眉道：“你说话管用，上去劝劝妈，让她同意离婚。这样的日子早点结束，对全家都好。”

常怡见两个姐姐说话，也走过来，坐在二姐旁边，无所适从地看看大姐，再看看二姐。常欣沉默半晌，才叹口气道：“父母的事情，咱们还是别跟着参与。他们想怎样，我们做女儿的，终究只能一旁看着。”

常怡听了吐出一口气，在一旁大力点头。常欢听了这话，眉毛却微微竖了起来——姐姐跟妹妹不一样，当年母亲沈淑惠所受的家庭暴力，年长的两个姐妹都记在心里，而这些年，母亲的不快乐，姐姐怎么可以视若不见？

“姐姐，你不想他俩离婚，对么？”常欢说这话，语气已经生气了。

常欣对二妹的性格十分了解，若想不起冲突，只能不直接回答，策略地道：“我就算想他俩离婚，又有什么用呢？咱爸什么性子，你们不清楚？”说到这里，她叹气道：“如果他想离婚，他一定会办到。咱妈自己也明白，只不过一时舍不得罢了。”

“舍不得什么？”常欢睁圆了大眼睛，看着姐姐问。

常欣看着二妹，摇头笑道：“你虽然聪明，可惜在感情这样的事上，不够敏感。妈喜欢爸，死心塌地地喜欢，你看不出来么？”

常欢嘴张开，愣愣愣愣地看着姐姐。旁边的常怡闻言，拍手点头赞道：“是，妈妈爱爸爸。咱爸太优秀了，难怪妈……”

常欢站起来，看看姐姐，再看看妹妹，一脸的匪夷所思，大怒：“你们笑什么！要是你说的是真的，咱妈这辈子最倒霉的，就是爱了一只畜生……”

常欣收敛起脸上的笑容，打断二妹，喝道：“不许这么说爸爸！”

常怡看两个姐姐吵架，吓得脸上的笑容立时没了，呆呆地看着，不知道如何是好。

常欢走到姐姐面前，她虽然是老二，可个子容貌完全继承自常晟尧，常欣和常怡则更像沈淑惠，因此常欢比姐姐反高了一头，“我说错了？我倒是想叫他爸爸，他配么？他毒打咱妈，养情妇，生私生女，简直五毒俱全……”

常欣皱眉喝道：“够了！他再不对，也养了你这么大！别忘了，你马上就上大学了，那学费都得他帮你付。父亲就是父亲，包二奶也好，养私生女也好，总是他养大了我们！”

常欢看着姐姐，后来冷笑一声道：“你不舍得常家给你介绍的那个男朋友，对吧？商业局长的儿子，听说长得很俊。你嫁进那样的人家，还真是合适！”

一番话说得常欣脸上通红，无言以对。

常欢看了姐姐的神色，冷笑一声，冲出去，哐啷一声甩上门，跨上摩托车，一脚踹着油门，向大门外疾驶。